

广州珠江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广州珠江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- 公司不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24 年 4 月修订）》第 9.8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（一）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

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工作的结果，2024 年度，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1,557.44 万元；截至 2024 年末，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-61,593.82 万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-56,498.75 万元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第一百六十七条（二）利润分配方式及时间的规定“在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、当期可分配利润（即公司弥补亏损、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）为正且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的情况下，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”，根据审计结果，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，公司可不进行利润分配；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由于公司仍有大额股东负债未偿还，现金流较为紧张，为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，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（二）公司未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鉴于 2024 年末公司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均为负，因此不触及

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24 年 4 月修订）》第 9.8.1 条第一款第

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相关指标如下表所示：

项目	2024 年度	2023 年度	2022 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-	-	-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-	-	-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15,574,414.71	- 62,959,081.25	-1,797,532,562.15
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-564,987,495.46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-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是否低于 5000 万元	不适用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-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-614,972,409.56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-		
现金分红比例（%）	-		
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 30%	不适用		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	否		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珠江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 日